

证券代码：873906

证券简称：智锂科技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江西智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5月28日
- 会议召开地点：智锂科技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及通讯方式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5月22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沈怀国
-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及高管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江西智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由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制度的有关规定，应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本次公司提名沈怀国先生、李承霖先生、杨满英女士、郑雪琴女士、刘洪川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本次提名董事候选人中，沈怀国先生、李承霖先生、杨满英女士、郑雪琴女士、刘洪川先生为连选连任。经核查，上述五位董事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制度的有关规定。上述五位董事候选人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转，第一届董事会现有董事在第二届董事会就任前，将继续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董事职责，直到第二届董事会产生之日起方自动卸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股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西智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制定<重大事项报告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规范重大事项报告管理工作，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和及时，确保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及《江西智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制定《重大事项报告制度》，详见公司在全国股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西智

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报告制度》（公告编号：2024-02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业务需要，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项目团队人员信息如下：

职务	姓名	注册会计师 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 市公司和挂 牌公司审计 时间	开始在本所 执业时间	开始为智锂 科技提供审 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张宇	1996 年	2012 年	2009 年	2020 年
签字注册会计 师	曾键	2021 年	2019 年	2021 年	2020 年
质量控制复核 人	肖菲	1998 年	1994 年	2002 年	2020 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股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西智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拟于 2024 年 6 月 12 日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中应由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事项。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终止股票定向发行的公告》

1.议案内容：

2023 年 12 月 29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定向发行确定发行对象后的相关议案，并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江西智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江西智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江西智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江西智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第三次修订稿）（发行对象确定稿）》、《江西智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股票定向发行相关文件的书面审核意见的公告》、《江西智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认购对象签署〈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公告》等相关公告。2024 年 1 月 16 日，公司召开了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定向发行确定发行对象后的相关议案，并于 2024 年 1 月 16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江西智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上述股票定向发行相关公告发布后，因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并与发行对象沟通协商后，决定终止本次股票发行，并终止一切与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授权事项。本次股票发行的终止，不涉及违约赔偿问题，不涉及向认购对象退还认购款项事宜，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会损失公司股东的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股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终止股票定向发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江西智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江西智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8 日